

证券代码：688093

证券简称：世华科技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江苏·苏州

二〇二六年五月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1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3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
议案二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6
议案三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议案	7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本次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本次会议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出席股东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并办理签到手续。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终止登记。未签到登记、参会资格未得到确认的股东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六、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发言应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之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议的议案内容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否则，会议主持人可以劝其终止发言。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八、对股东和股东代理人提出的问题，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或者由主持人

指定的相关人员作出答复或者说明。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消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相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九、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投票表决时，应当按表决票中每项提案的表决要求填写并表示意见。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填写完毕由会议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十、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的表决票由股东代表以及见证律师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十一、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二、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等有关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9）。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8日 13点00分

(二) 现场会议地点：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光路168号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五) 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8日至2026年5月28日

本次会议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登记，领取会议资料

(二)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 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 宣读、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议案》	√

(五)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

(六) 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股东会决议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会议结束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徐幼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其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徐幼农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

徐幼农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之前，徐幼农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直至公司股东会选举新任独立董事。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拟提名徐建鸿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徐建鸿先生已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培训学习，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1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独立董事任期即将届满辞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二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完善。

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与公司独立董事变更、公司章程修订有关的工商登记变更等事宜。公司章程的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1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三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公司拟修订 2 项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制度，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	制定/修订
1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修订
2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1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及上述 2 项制度。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